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3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10:30 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10：3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科技园西园八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6、会议出席人员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1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2、《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1年8月30日（星期二）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

2、登记地点：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1年8月30日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科技园西园八路2号证券事务部，邮编：31003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越、叶智慧

联系电话：0571-89716110

传真：0571-89716114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湖科技园西园八路2号证券事务部

邮编：31003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会股东登记表》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一、	《关于变更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二、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委托股东（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帐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代表签字。